附件1: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**一、餐饮食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“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公告2018年第18号”, “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 关于印发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一批）》的通知”,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 “整顿办函[2011] 1号 关于印发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五批）》的通知” ,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.酱卤肉制品(自制)的抽检项目包括：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胭脂红,铬(以Cr计)

2.辣椒调料(餐饮)的抽检项目包括：蒂巴因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罂粟碱,吗啡,可待因,那可丁,苏丹红Ⅰ,苏丹红Ⅱ,苏丹红Ⅲ,苏丹红Ⅳ,罗丹明B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

**二、食用农产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“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　农业部　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（2015年第11号）》”,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 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， 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 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, “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”等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.菜豆的抽检项目包括：阿维菌素,氟虫腈,甲拌磷,克百威,灭蝇胺,水胺硫磷,氧乐果

2.豆芽的抽检项目包括：6-苄基腺嘌呤(6-BA),总汞(以Hg计),铅(以Pb计),4-氯苯氧乙酸钠(以4-氯苯氧乙酸计),亚硫酸盐(以SO₂计)

3.胡萝卜的抽检项目包括：氧乐果,氟虫腈,甲拌磷,敌敌畏,毒死蜱

4.黄瓜的抽检项目包括：氧乐果,毒死蜱,敌敌畏,腐霉利

5.鸡蛋的抽检项目包括：甲硝唑,氯霉素,氟虫腈,地美硝唑,呋喃唑酮代谢物

6.姜的抽检项目包括：铅(以Pb计),吡虫啉,噻虫嗪,噻虫胺,克百威,镉(以Cd计),甲拌磷,氯唑磷,氧乐果

7.莲藕的抽检项目包括：氧乐果,啶虫脒,克百威,甲胺磷,甲拌磷

**三、调味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“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”,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 “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”等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辣椒、花椒、辣椒粉、花椒粉的抽检项目包括：罗丹明B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铅(以Pb计),苏丹红Ⅰ,苏丹红Ⅱ,苏丹红Ⅲ,苏丹红Ⅳ